

附件三之（一）

臺 北 市 原 住 民 參 加 職 業 訓 練 學 費 及 材 料 費 補 助
第 一 階 段 申 請 書

年 月 日

申請人姓名		族 別	族
身分證字號		性 別	☐ 男 ☐ 女
教 育 程 度	☐ 大專以上 ☐ 高中職 ☐ 國小國中 ☐ 其他	出 生 年 月 日	年 月 日 歲
訓 練 班 期	班 期	受 訓 期 間 及 月 數	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計 月 日
檢 附 證 件	☐ 申請書 ☐ 一個月內戶籍謄本，但原民會已有相關資料足以證明者除外 ☐ 繳費收據正本（須載有政府機關核准立案字號及印花稅繳納證明）或統一發票 ☐ 課程表（須經承訓機構核章）		
承 訓 機 構 蓋 章		申 請 人	簽名： 蓋章： 設籍地址：
原 民 會 審 查 意 見			聯絡電話： (M) (O) (H)